

福清市人民政府文件

融政土〔2025〕592号

福清市人民政府 关于福清市东张镇少林村 村庄规划修编（2023—2035年）的批复

东张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东政〔2025〕171号文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你镇上报的《福清市东张镇少林村村庄规划修编（2023—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村庄规划》）。现就具体事项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《村庄规划》确定的村庄功能定位，即：以“山水林田湖村生命共同体”理念为指导思想，以“生态宜居、生产兴旺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”为发展目标，以“植活力”“优环境”“绿发展”为主要策略，依托少林村历史文化资源和区位优势，利用南少林寺风景区和天然生态资源，合理开发旅游资

源，重点发展“礼佛武韵组团、禅心禅村组团、养生度假组团”等三大功能组团，将少林村打造为，中国：国家级禅武修养圣地—携手南少林禅武文化度假区共同发展；福建：乡村旅游示范村—扩大不同年龄阶段的游客和文化体验者；福清：市级知名周末游憩地—打造和宣扬福清特色文化的先进示范区。

二、同意《村庄规划》确定的村庄规划范围及用地规模，即：少林村的行政村域范围，规划村域总面积为 616.55 公顷，其中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为 11.16 公顷。

三、你镇要按照《村庄规划》组织实施，强化村庄建设与管理，控制和引导村庄建设用地，支持农村产业经济发展，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，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。

四、要坚持保护生态、保护耕地、集约利用土地，提高土地利用效率；要从农村实际出发，尊重村民意愿，体现地方和农村特色。

五、批准后的《村庄规划》是指导村庄建设和管理的重要依据，规划区内的一切建设和管理必须符合规划要求，请你镇严格执行规划，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。如需变动，必须按程序报请市人民政府批准。

特此批复

福清市人民政府

2025 年 10 月 30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福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10 月 30 日印发
